

桃江县桃锰社区服务指导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2021 年度)

桃江县财政局：

按照贵局通知(桃财绩〔2022〕6号)要求，现将我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人员情况

我中心是2009年1月1日设立的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现有在职人员8人，编制8人，内设三个股室：办公室、社保股、资产财务股，下辖桃江县松木塘川门湾社区居民委员会。

(二)、单位主要职能

- 1、负责原桃江锰矿退休人员、退养人员、抚恤人员、退养家属工、1-6级伤残人员、职业病人员的管理及有关费用的落实和发放。
- 2、负责原桃江锰矿破产清算组遗留问题的处理。
- 3、履行原桃江锰矿的社会化管理职能，负责下辖川门湾社区的管理工作。
- 4、负责原桃江锰矿移交桃江县政府资产的管理。
- 5、负责辖区基础设施的管理和维护。
- 6、负责辖区党务、组织、宣传、社会稳定工作。
- 7、完成桃江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部门内控制度建设及完善情况

1、高度重视财政性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我中心成立了以胡霞初同志任组长，陈文革同志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财政性资金绩效评价领导小组，明确了绩效评价的重要作用和重大意义，强化了财政预算支出的管理意识。

2、积极参加桃江县财政性资金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提高业务工作能力。

3、建立了中心财政性资金管理的一系列内控制度，并不断进行完善和修订，如来客接待制度、办公文具领用制度、预算管理制度、会计岗位职责、出纳岗位职责、公差管理和差旅费报销制度、采购控制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等。

4、严格执行制度，特别是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进行严格管理和控制。

二、部门整体支出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我中心 2021 年基本支出预算 97.40 万元，实际发生基本支出 100.8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1.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25 万元(其中三公经费支出 3.40 万元)。

(二)、项目支出

我中心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 34.50 万元，其中川门湾社区工作经费 10 万元，基础设施维护费 12.50 万元，尾沙坝维护费 3 万元，事业费 9 万元。项目支出实际发生 48.9 万元，(追加社区建设预算资金 10 万元，“春节送温暖”专项经费 2.4 万元，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2 万元)，其中办公费 4.33 万元，水费 0.56 万元，电费 2.89 万元，差旅费 1.00 万元，维修维护费 17.03 万元，劳务费 16.8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 万元。

(三)、预算、决算及结余情况

我中心 2021 年年初预算资金 131.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40 万元，项目支出 34.50 万元，追加预算 17.84 万元，本年决算基本支出 100.84 万元，项目支出 48.90 万元，本年无结余。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根据我中心 2021 年年初工作计划和重点性工作安排，我们认真履行职责，强化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有了较大的提高。

(一)、经济效益评价

1、预算控制较好

我中心编制 8 人，年末在职人员 8 人，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未出现超编用人情况。“三公”经费预算为 2 万元，实际支出 3.40 万元，由于预算较紧，年初仅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未安排公务接待费，实际上还是发生了 1.4 万元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控制较好。

2、预算执行较好

我中心 2021 年支出总额 149.74 万元，预算指标 149.74 万元(年初预算 131.90 万元，追加预算 17.84 万元)，严格按预算执行，年末无结余。

3、建立了资产管理内控制度，对原桃江锰矿清算组所移交桃江县政府资产进行了盘点、清理，并及时向财政

局国资管理部门申报了资产数据，特别是对中心新购资产落实责任到部门和个人，总体执行较好。

4、基础设施维护日常化，维修了两处干打垒平房后垮塌护坡，共清理土方 620 立方米，回填土方 260 立方米，石砌和砖砌墙体 380 立方米，对 38 盏路灯进行了维修维护并更换了 12 盏，对原桃锰商场、原桃锰劳动服务公司大楼、原桃锰车队食堂屋面进行了维修。

5、切实抓好农村清洁卫生工作，聘请了 4 名保洁员对社区进行日常清扫和垃圾处理，给社区居民营造一个清洁舒适的居住环境。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中心 2021 年度自我评价得分为 94 分。

(二)、效率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1、保障了中心工作人员、临聘人员、保洁员工资的及时足额发放，没有出现拖欠工资的现象，使中心职工安心工作，家庭和睦。

2、保障了中心工作的正常运转，各项工作顺利开展，2021 年县绩效考核指标全面完成，我中心被桃江县政府年终综合考核评为良好单位(二类单位)。

3、做好社区居民来信来访工作，2021 年我中心共接待居民来信来访 383 人次，其中发现 2 人准备到省上访，我中心及时作出反应，快速处理，通过妥善处理信访事项，维护了社区稳定，确保了一方平安。

4、预算资金的社会效益好，效率高，我中心用有限的资金全力营造一个和谐社区，节约开支，把每一分钱用到该用的地方，为原桃江锰矿 1800 多名退休人员和 700 多个一次性买断职工服好务，为 2000 多社区居民办好事、办实事。

(三)、社区居民满意度评价

2021 年，我中心在桃江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有关政策和精神，努力工作，全面完成桃江县委县政府交给我中心的各项工作任务，社区居民满意度为 100%。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1、原桃江锰矿清算组移交桃江县政府资产不清晰，模棱两可，移交的时候，有的固定资产注明已报废，却移交来了，有的资产只是帐面移交并无实物，有的应收帐款注明无法收回，也移交来了，我中心虽然进行了全面清理，但无法作出处置。

- 2、没有及时拨付川门湾社区工作经费。
- 3、对信访人员的思想工作还有待加强，应及时掌握其思想动态，防止被动。
- 4、由于预算严重不足，存在预算调整和追加的情况。

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 1、建议资产管理部门收回原桃江锰矿清算组移交桃江县政府资产进行统一管理。
- 2、及时拨付川门湾社区相关经费。
- 3、及时掌握社区居民的思想动态，倾听其诉求，深入细致地做思想工作，杜绝上京、上省、上县上访事件的发生。
- 4、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按“二上二下”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建议把农村清洁工程费用支出编进预算，建议政府各部门不再下达没有预算的经费保障指标。
- 5、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会签制度，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使用资金，继续抓好“三公”经费的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桃江县桃锰社区服务指导中心

2022年5月10日

附件 1

桃江县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单位名称（盖章）： 桃江县桃锰社区服务指导中心

填报日期： 2022 年 5 月 10 日

金额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年初预算			收入来源					实际支出															结转结余情况		
								基本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情况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上年结转结余	上级财政	县级财政	其他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	项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31.90	97.40	34.50	149.74			149.74		100.84	91.59	5.85				3.40		48.90		48.90					0	0	0

填 报 人：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桃江县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评价单位（盖章）：桃江县桃锰社区服务指导中心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10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审核得分
投入 (20 分)	设定目标 (10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分)	部门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1、是否设立年度绩效目标，目标是否明确；	2	2	
				2、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1	1	
				3、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1	1	
				4、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1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分)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1、指标设置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2	2	
				2、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逻辑，是否符合行业标准和相关要求；	1	1	
				3、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1	
				4、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1	0.5	
预算配置 (10 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以实际享受部门工会待遇的人数为准）与编制数的比率，反映部门人员成本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大于 1 的视情况扣分。	3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反映部门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大于 0 的计 0 分，等于 0 的计 3 分，小于 0 的计 4 分。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审核得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 (4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反映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总额)×100%。80%及以上计满分,60%及以上计3分,40%及以上计2分,40%以下的计1分。	4	3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2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按比例计分。	2	2	
		预算调整率 (4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县委县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预算数)×100%。无调整的计满分,有调整的视情扣分。	4	3	
		支付进度率 (2分)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反映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支付进度同步的计满分,不同步的视情扣分。	2	2	
		结转结余率 (1分)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率过大的视情扣分。	1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2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较好的计满分,控制不好的视情扣分。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反映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较好的计满分,控制不好的视情扣分。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1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执行较好的计满分,执行不好的视情扣分。	1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审核得分
		投资评审执行率 (1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进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与应进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的比率。	投资评审执行率=实际进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应执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100%；按执行比率计分。	1	1	
过程 (40分)	预算管理 (18分)	制度管理 (6分)	部门为加强目标管理、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具有或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2	2	
				2、相关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1	
				3、相关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1	1	
				4、制度执行机构是否健全；	1	1	
				5、是否建立有效的内部监督机制，机制运行是否有效。	1	1	
		资金管理 (6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2	
				2、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	1	1	
				3、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1	1	
				4、资金拨付是否程序规范、手续齐备；	1	1	
				5、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1	
		绩效管理 (4分)	部门在预算管理过程中贯彻绩效理念采取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为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的努力程度。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绩效管理制度；	1	1	
				2、是否有绩效管理的职能部门和人员；	1	0.5	
3、绩效管理制度是否有效落实；	1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审核得分
				4、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1	1	
		信息公开 (2分)	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信息。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1	1	
				2、是否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1	1	
过程 (40分)	资产管理 (7分)	制度健全性 (2分)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是否有健全完整的管理制度，反映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	1	1	
				2. 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1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4分)	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1、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法合规，保存是否完整，是否账实相符；	1	1	
				2、资产是否及时登记入资产管理系统，资产管理系统与账务系统是否按时对账，两账相符；	1	0	
				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是否得到有效利用；	1	0.5	
				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1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1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反映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较好的计满分，利用不好的视情扣分。	1	0			
产出 (20分)	职责履行	实际完成率 (5分)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实际完成率=(年度或规划期内实际完成工作任务数/计划工作数)×100%。按比例计分。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审核得分
	(20分)	完成及时率 (5分)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100%。按比例计分。	5	5	
		质量达标率 (5分)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100%。按比例计分。	5	5	
产出 (20分)	职责履行 (20分)	重点工作办结率 (5分)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计划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 ×100%。按比例计分。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5	5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进行评价评分。	5	5	
		社会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5	5	
		生态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等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完成工作或提供的服务是否满意。	5	5	
总 分					100	94	

填报人:

单位负责人(签字):

桃锰社区服务指导中心基础设施维护费效绩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桃江县财政局：

按照贵局通知(桃财绩[2022]6 号)要求，现将我中心项目支出一基础设施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我中心是 2009 年 1 月 1 日设立的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 8 人，2021 年实有在职人员 8 人，设有办公室，社保股，资产财务股三个股室，下设松木塘川门湾社区。主要负责原桃江锰矿破产后的社会化管理职能，如原桃江锰矿破产清算组移交桃江县人民政府的资产管理，基础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以及“六类”人员的管理和社区稳定工作。

(二)、2021 年财政预算我中心基础设施维护费 12.50 万元，主要用于辖区内基础设施维护和维修。

(三)、由于原桃江锰矿所处地理位置的特殊性，房屋分散，纵横五、六公里，特别是 180 多户上世纪七十年代建在山坡上的干打垒平房，现在产权还是桃江县人民政府，无法办理房产证，住户无产权。设立基础设施维护费的目的是为了给在矿山工作了几十年的老弱病残职工提供一个最起码的居住生存生活的地方，确保一方平安，维护社会稳定。

二、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每年年初财政预算安排我中心基础设施维护费远远不够，2021 年预算安排 12.50 万元，我们只能量力而行，尽量搞一些不得不搞，影响社区居民生存生活的维修维护。

(二)、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1 年，维修了两处干打垒平房后垮塌护坡，共清理土方 620 立方米，回填土方 260 立方米，石砌和砖

砌墙体 380 立方米，对 38 盏路灯进行了维修维护并更换了 12 盏，对原桃锰商场、原桃锰劳动服务公司大楼、原桃锰车队食堂屋面进行了维修。

（三）、项目资金的管理情况

我中心项目资金由资产财务股统筹管理，并设了一名资产管理员，由中心副主任分管，中心主任负全责。上万元维修费用的项目由中心全体工作人员开会研究确定。在维修过程中，资产管理专干及分管领导全程监督。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基础设施维护小项目由资产管理员提出申请，报分管领导批准同意，上万元的维修项目由中心全体工作人员开会确定，竣工验收时资产财务股，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全部到场。

（二）、基础设施维修维护的管理和检查日常化，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我中心用最少的钱为社区居民办好事，办实事，多办事，维护社区居民的最起码的生存生活环境，确保一方平安，对社会稳定工作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如前所述，由于原桃江锰矿所处地理位置的特殊性，基础设施范围广，年久陈旧，特别是山洪、冰雪等自然灾害，此项工作会一直持续下去。

五、项目绩效评价

我中心 2021 年基础设施维护费 12.50 万元，我们用有限的资金维修了两处干打垒平房后垮塌护坡，共清理土方 620 立方米，回填土方 260 立方米，石砌和砖砌墙体 380 立方米，对 38 盏路灯进行了维修维护并更换了 12 盏，对原桃锰商场、原桃锰劳动服务公司大楼、原桃锰车队食堂屋面进行了维修。资金的社会效益好，效率高，得到了社区居民的高度赞扬，社区居民满意度为 100%。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中心 2021 年度基础设施维护费绩效自我评价得分为 96 分。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我中心基础设施维护工作是一项长期的日常工作，如果发生地质灾害，此项工作更加迫切，更加艰巨。

（二）、我们在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工作中积累了一定经验，一是该维修的坚决维修，决不拖延，二是关系居民基本生活的，第一时间安排，三是派专人全程监督，不浪费资金且对质量严格把关。

(三)、原桃江锰矿破产移交资产和设施年代已久，特别是干打垒平房还是七十年修建的，一年比一年难维护，建议财政预算逐年增加我中心基础设施维护费。

桃江县桃锰社区服务指导中心
2022年5月10日

附件 4

桃江县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部门（盖章）：桃江县桃锰社区服务指导中心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10 日

金额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u>12.5</u> 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u>2021</u> 年 <u>1</u> 月 <u>1</u> 日—— <u>2021</u> 年 <u>12</u> 月 <u>31</u> 日										
一、2021 年项目资金来源							二、2021 年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三、2021 年项目完成情况（完成项目数量指标）										
小计	上年结转结余	本年上级项目资金拨款	本县级级财政项目资金拨款	项目经营收入	其他自筹	投物投劳折资	本年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	垮塌护坡清方	垮塌护坡砌方	垮塌护坡填方	路灯维修维护	维修房屋护栏	更换路灯				
12.5			12.5				12.5		12.5					620 立方 米	260 立方 米	380 立方 米	38 盏	2380 米	12 盏				

注：本表按项目填写，一个项目一张表格。完成项目数量指标是指完成项目的具体指标，单位为米、公里、平方米、亩、立方、件、个、头、次、人等等；“1--10”填写指标名称，如村级道路硬化，下栏填写指标数值，如 5 公里。

填报人：

负责人（签字）：

附件 5

桃江县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评价单位（盖章）：桃江县桃锰社区服务指导中心

项目名称:基础设施维护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审核得分
投入 (25分)	项目 立项 (21分)	立项 规范性 (3分)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	1	
				2、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	1	
				3、项目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1	1	
		绩效 目标 合理性 (10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绩效管理要求，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1、是否按绩效管理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2	2	
				2、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	2	
				3、是否与项目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2	2	
				4、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2	2	
				5、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2	
		绩效 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2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2	2	
				3、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政策要求和行业规定；	2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审核得分
		(8分)	化情况。	4、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1	
				5、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投入 (25分)	资金 落实 (4分)	资金 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反映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100%，全额到位或部分不到位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部分不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2	2	
		到位 及时率 (2分)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反映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到位及时或部分到位不及时但不影响项目进度的计满分，部分到位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2	2	
过程 (35分)	项目 管理 (15分)	制度 健全性 (2分)	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1	1	
				2、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0.5	
		制度执行 有效性(8 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项目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情况。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	1	1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1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3	2.5	
				4、项目实施的机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2.5	
		项目 质量 (5分)	项目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	0.5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2			2			
3 项目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审核得分
	财务管理 (20分)	财务制度 (2分)	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反映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辦法和其他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2、制度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辦法的规定。	1 1	1 1	
过程 (35分)	财务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是否按规定进行了财政投资评审；	2	2	
				2、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	2	
				3、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	2	
				4、资金的支付是否符合支付管理的流程和要求；	2	2	
				5、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2	1.5	
				6、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2	1.5	
				7、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2	
		财务监控 (4分)	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相关岗位设置是否符合内控要求；	2	2	
				2、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	1	
3、成本是否得到有效的控制，是否发生不必要的支出。	1			1			
产出 (20分)	项目产出 (20分)	计划完成率 (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划完成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按比例计分。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得分	审核得分
		完成及时率 (5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及时完成的或未及时完成但不影响项目总进度的计满分，影响总进度的按比例计分。	5	5	
产出 (20分)	项目产出 (20分)	质量达标率 (5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反映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实际产出数)×100%。按比例计分。	5	5	
		成本节约率 (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反映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降低成本的计满分，超过成本的根据实际情况扣1—5分	5	5	
效果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予以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进行评价评分。	4	4	
		社会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4	4	
		生态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4	4	
		可持续影响 (4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4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对项目的实施过程、结果是否满意。95%以上计满分，85%以上计3分，70%以上计2分，60%以上计1分，60%以下不计分。	4	4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说明	分值	自评 得分	审核 得分
总 分					100	96	

备注：本表按项目填写，一个项目一张表格。

填报人：

负责人（签字）：